四川省脚木足河巴拉水电站
枢纽工程专项和工程竣工验收技术主持服务项目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311-26J5-FS0002

本次采购项目名称为：中国电建四川省脚木足河巴拉水电站枢纽工程专项和工程竣工验收技术主持服务，采购人为四川足木足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响应人参加谈判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中国电建四川省脚木足河巴拉水电站枢纽工程专项和工程竣工验收技术主持服务

1.2 采购人：四川足木足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概况

巴拉水电站位于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马尔康市日部乡境内，系大渡河干流水电规划“3 库 28 级”中的主源——脚木足河河段自上而下的第 2 梯级水电站，上接下尔呷“龙头”水库电站，下衔达维梯级水电站。坝址位于日部吊桥上游约 10km，厂址距下游日部吊桥约 3.9km，坝址多年平均流量 188m^3/s，最大风速 22m/s。

电站地处高山峡谷，远离人口稠密和交通发达地区。从成都出发主要有二条线路可到马尔康市热脚，再由热脚大桥至日部乡（热脚至日部乡约 97km，仅一条道路可通行），即可到达四川省脚木足河巴拉水电站现场。

首部枢纽由拦河大坝、溢洪洞、泄洪放空洞、引水发电进水口及生态机组等建筑物组成。引水建筑物主要包括电站进水口、引水隧洞、上游调压室及压力管道等。压力管道为地下埋藏式，采用单机单管供水布置。厂区主要建筑物包括主副厂房、主变洞和尾水调压室等三大洞室，另有尾水洞、进厂交通洞、出线井（洞）及 GIS 开关站等。拦河大坝为混凝土面板堆石坝，坝顶高程 2925m，最大坝高 140m；溢洪洞布置于左岸，总长 1324m；泄洪放空洞布置于左岸，总长 834m；地下厂房主副厂房尺寸 142.02m×23.00m×53.98m（长×宽×高），安装 3 台套 240MW 水轮发电机组，水轮机为立轴混流式，水轮发电机为半伞

式：1 台生态机组 26MW，总装机容量 746MW。水库正常蓄水位 2920m，日调节消落水位 2918m，死水位 2915m，具备日调节能力，多年平均发电量 25.528/29.914 亿 kW•h（单独/联合）。电站采用混合式开发，其开发任务为发电，同时兼顾下游生态环境用水要求，此外，无其他综合用水要求。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项目枢纽工程建设运行情况

巴拉水电站可行性研究报告于 2017 年 5 月通过审查；2018 年 3 月，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建设巴拉水电站。电站主体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11 月实现大江截流，2025 年 1 月通过下闸蓄水验收，2025 年 6 月通过输水系统特殊单项工程验收，2025 年 6 月通过首批（1 号、2 号、4 号）机组启动验收，2025 年 7 月通过末批（3 号）机组启动验收，2025 年 6 月首台机组投产发电，2025 年 8 月实现全部机组并网发电。

巴拉水电站无重大设计变更，枢纽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规模、设计标准全部建成，质量合格并已正常运行一个洪水期以上（截至 2026 年 11 月 1 日，1 号机组已运行 8230 小时，2 号机组已运行 7009 小时，3 号机组已运行 6621 小时，生态机组已运行 11129 小时），枢纽工程专项验收条件已基本具备。计划于 2027 年 3 月开展枢纽工程专项验收，2027 年 7 月开展工程竣工验收。

2.2 采购范围

本次枢纽工程专项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技术服务采购范围包括：

按照《水电工程验收管理办法》（国能新能〔2015〕426 号）和《水电工程验收规程》（NB/T 35048-2015）的要求，承担巴拉水电站枢纽工程专项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的技术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梳理专项验收和竣工验收资料完整性、并提供技术支撑，编制验收工作大纲和计划，组织验收专家组开展现场检查和技术预验收，编写验收专家组意见，组建验收委员会并组织验收委员会枢纽工程专项验收会议及工程竣工验收会议，起草并通过验收鉴定书，根据能源主管部门要求报送相关材料及流程跟踪。具体工作详见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2.3 服务期限

枢纽工程专项验收技术服务：预计自 2027 年 3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技术服务：预计自 2027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具体服务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4 本采购项目标段/标包划分：

共分为 1 个标段。

2.5 其他补充：无。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的资质、业绩、项目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

3.1.1 资质条件

响应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取得工商行政登记注册或具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单位。

3.1.2 财务要求

近 3 年（2023 年至 2025 年）财务能力稳定、可靠，流动资金能满足本采购项目实施需要。响应人应优先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无法提供，可提交加盖公章的自编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近期银行流水，并附财务状况说明文件。

3.1.3 业绩要求

2016 年 01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人须至少具有以下业绩：

单个项目总装机规模 300MW 及以上的常规水电站枢纽工程专项验收和竣工验收服务合同业绩各 1 份。

响应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采购业绩要求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

3.1.4 信誉要求：近 3 年（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违法、违纪事件、重大责任事故等发生，响应人近 3 年（2023 年年 1 月 1 日以）内在国内招标采购活动中未发生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行为，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响应人在近 3 年内没有发生过腐败和欺诈行为和履约中的不良商誉行为，近 3 年内响应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未发生重大失误。响应人应登录中国信用网查询相关证明材料，并下载完整证明材料提交。

3.1.5 项目负责人要求

（1）拟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有正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2）拟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有单个项目总装机规模 300MW 及以上常规水电站竣工验收项目负责人经验，响应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负责人业绩的合同，若合同中无项目负责人姓名，须提供对应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材料（以上材料须能体现工程名称、项目负责人及单位名称），并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一年社保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

3.2 其他要求：无。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报价和谈判。

3.4 本次采购不允许任一单位对本项目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响应人，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响应人注册。完成注册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 00:00 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 24: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所投标段，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2 未按本公开谈判采购公告第 4.1 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4.3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010-58382110，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4.4 采购文件获取不收取费用。

5.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5.1 本次采购不举行现场踏勘，各响应人可自行前往。

5.2 本次采购不举行投标预备会。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0 日 11:00(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上传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响应人须登录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和在线投递。请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6.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线上通知响应人。

6.3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在线咨询”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6.4 开标采用在线集中解密方式，无须各响应人进行在线签到及解密。

6.5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0 日 11:00（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39 号中国水电大厦 2109 招标代理中心办公室；

6.6 逾期未成功上传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网站上发布。

8. 纪检监督机构

监督部门：四川足木足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17311090101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9.1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告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9.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联 系 人：丁云巍

电　　话：18090703912

电子邮箱：12218463@qq.com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足木足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39 号中国水电大厦 19 楼

邮　　编：610041

联 系 人：丁云巍

电　　话：18090703912

电子邮箱：12218463@qq.com

开户银行：农行马尔康市支行

账　　号：22-603401040018302

采购代理机构：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39 号中国水电大厦 2109

项目负责人：张盼

联系电话：13438204065

电子邮箱：450935928@qq.com

采购人：　四川足木足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年 11 月